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3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1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3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6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8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五部分 附件	21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市“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
- （二）负责全市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
- （三）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
- （四）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
- （五）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
- （六）负责农业投资管理。
- （七）负责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城郊农业以及新产业新业态发展工作。
- （八）组织协调推进全市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
- （九）负责农业农村人才工作。
- （十）组织实施深化全市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落实。
- （十一）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 （十二）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
- （十三）牵头开展全市农业对外合作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部门决算构成看，我单位属于二级单位。内设机构有办公室、安全监管股、种植业股、农村社会事业促进股、科教股、产业化股、经济信息股、工会、财务股、团支部、农业综合股、法制股、人事股、妇联、关工委。

我局下属6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其中汾阳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正科级建制，下设畜牧兽医执法中队、农资农作物执法中队、综合执法中队，编制16名，设队长1名（由局长兼任），副队长（副科级）2名；汾阳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股级建制，编制15名，设主任1名，副主任2名；汾阳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股级建制，下设农业技术推广服务站、耕地质量监测保护站、园艺产业发展服务站、植物保护检疫站（农药检测站）、农广校（省农业广播电视学校汾阳分校）、种业发展服务站、农业生态保护站，编制32名，设主任1名；汾阳市村级集体经济壮大提质中心股级建制，编制10名，设主任1名；汾阳市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正科级建制，编制19名，设主任

1名（正科级），副主任2名（副科级）；汾阳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副科级建制，编制10名，设主任1名（副科级）。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793.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982.4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982.4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5,665.0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8.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775.6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775.6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8,775.60	总计	62	18,775.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775.60	18,775.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82.47	2,982.4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56.67	2,956.67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2,687.67	2,687.67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36.00	36.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3.00	233.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25.80	25.80					
213	农林水支出	15,665.01	15,665.01					
21301	农业农村	13,535.29	13,535.29					
2130101	行政运行	211.29	211.29					
2130104	事业运行	1,320.81	1,320.8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590.00	59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47.00	47.00					
2130110	执法监管	45.00	45.0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2130119	防灾减灾	7.00	7.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1.66	1.66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5,614.29	5,614.29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6.58	6.58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847.23	847.23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87.29	87.29					
2130153	农田建设	3,564.89	3,564.8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192.25	1,192.2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328.12	1,328.12					
2130505	生产发展	24.00	24.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304.12	1,304.12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01.60	801.6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801.60	801.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12	128.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12	128.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12	128.12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775.60	1,513.18	17,262.4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82.47		2,982.4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2,956.67		2,956.67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 支出	2,687.67		2,687.67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 环境支出	36.00		36.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 使用权出让收 入安排的支出	233.00		233.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 资金安排的支 出	25.80		25.80			
213	农林水支出	15,665.01	1,385.06	14,279.95			
21301	农业农村	13,535.29	1,385.06	12,150.23			
2130101	行政运行	211.29	181.96	29.32			
2130104	事业运行	1,320.81	1,203.10	117.7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590.00		59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 全	47.00		47.00			
2130110	执法监管	45.00		45.00			
2130119	防灾救灾	7.00		7.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 补贴	1.66		1.66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5,614.29		5,614.29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 促销	6.58		6.58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847.23		847.23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 修复与利用	87.29		87.29			
2130153	农田建设	3,564.89		3,564.8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 支出	1,192.25		1,192.2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 成果衔接乡村 振兴	1,328.12		1,328.12			
2130505	生产发展	24.00		24.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 攻坚成果衔接 乡村振兴支出	1,304.12		1,304.12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 支出	801.60		801.6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 补贴	801.60		801.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12	128.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12	128.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12	128.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793.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982.4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982.47		2,982.4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5,665.01	15,665.0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8.12	128.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775.6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775.60	15,793.13	2,982.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8,775.60	总计	64	18,775.60	15,793.13	2,982.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5,793.13	1,513.18	14,279.95
213	农林水支出	15,665.01	1,385.06	14,279.95
21301	农业农村	13,535.29	1,385.06	12,150.23
2130101	行政运行	211.29	181.96	29.32
2130104	事业运行	1,320.81	1,203.10	117.7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590.00		59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47.00		47.00
2130110	执法监管	45.00		45.00
2130119	防灾减灾	7.00		7.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1.66		1.66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5,614.29		5,614.29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6.58		6.58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847.23		847.23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87.29		87.29
2130153	农田建设	3,564.89		3,564.8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192.25		1,192.2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328.12		1,328.12
2130505	生产发展	24.00		24.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304.12		1,304.12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01.60		801.6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801.60		801.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12	128.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12	128.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12	128.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04.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1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509.10	30201	办公费	10.2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105.48	30202	印刷费	1.9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15.51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45.87	30205	水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5.59	30206	电费		30901	房屋建筑物构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9.03	30207	邮电费	0.5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92	30208	取暖费	2.72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95	30211	差旅费	2.50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8.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92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60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88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25.60	30229	福利费	29.02	31006	大型修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4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61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41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1,429.99	公用经费合计								83.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82.47	2,982.47		2,982.4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82.47	2,982.47		2,982.4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收入安排的支出		2,956.67	2,956.67		2,956.67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2,687.67	2,687.67		2,687.67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 出		36.00	36.00		36.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 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3.00	233.00		233.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 排的支出		25.80	25.80		25.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6.43		16.43		16.43		16.43		16.43		16.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合计	1	2503.11
货物	2	969.55
工程	3	388.42
服务	4	1145.14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 行政单位	5	83.19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 车辆数合计(辆)	7	1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3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7
(二)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18,775.60万元，支出总计18,775.60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11,433.24万元，增长155.72%，支出总计增加11,433.24万元，增长155.72%。主要原因是黄河流域面源污染、地方特色政策性保险、农村户厕改造、高标准农田新建改造提升项目，谷子优势特色产业、玉米单产提升、能繁母牛、农畜产品补助等农业项目增多，资金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8,775.60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18,775.60万元，占比100.00%；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比0%；

事业收入0万元，占比0%；

经营收入0万元，占比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比0%；

其他收入0万元，占比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8,775.60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513.18万元，占比8.06%；

项目支出17,262.42万元，占比91.94%；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比0%；

经营支出0万元，占比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比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8,775.60万元，支出总计18,775.60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11,433.24万元，增长155.72%；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11,433.24万元，增长155.72%。主要原因是黄河流域面源污染、地方特色政策性保险、高标准农田新建改造提升项目、农村户厕改造、谷子优势特色产业、玉米单产提升、能繁母牛、农畜产品补助等农业项目增多，资金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15,793.1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4.12%。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8,550.77万元，增长118.07%。主要原因是黄河流域面源污染、地方特色政策性保险、高标准农田新建改

造提升项目、谷子优势特色产业、玉米单产提升、能繁母牛、农畜产品补助等农业项目增多，资金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793.1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农林水支出(类)15,665.01万元，占比99.19%；

住房保障支出(类)128.12万元，占比0.8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9,701.50万元，支出决算15,793.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2.79%。其中：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9567.95万元，支出决算15665.0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63.72%，用于人员公用基本支出，农业项目支出，较2022年决算支出增加9232.44万元，增加143.53%，原因是黄河流域面源污染、地方特色政策性保险、谷子优势特色产业、玉米单产提升、农畜产品补助等农业项目增多，资金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133.55元，支出决算128.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93%，用于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较2022年决算支出减少5.63万元，减少4.21%，原因是人员较上年减少6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13.1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429.9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509.10万元，津贴补贴105.48万元，奖金15.52万元，绩效工资345.8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135.59万元，职业年金缴费49.0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6.92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89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3.95万元，住房公积金128.12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41.92万元，奖励金25.6万元；

公用经费83.1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0.20万元，印刷费1.92万元，邮电费0.5万元，取暖费2.72万元，差旅费2.50万元，维修（护）费2万元，培训费0.88万元，福利费29.0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6.43万元，其他交通费9.61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7.41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982.47万元、支出总计2,982.47万元。与上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2,882.47万元，增长2882.4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2,882.47万元，增长2882.47%。主要原因是农村户厕改造、农业特色产业、“汾享杏福”肉牛规模养殖场建设等农业项目增多。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16.43万元，支出决算16.4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减少1.07万元，下降6.11%，主要原因是：2022年新购2辆公务用车，所以2023年车辆维修维护费用减少。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6.4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减少1.07万元，下降6.11%，主要原因是：2022年新购2辆公务用车，所以2023年车辆维修维护费用减少；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6.43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10辆车，主要用于：车辆的日常保养、故障维修、燃油、过桥过路和保险费等方面。合理安排和使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能够确保公务用车的长期正常运行，提高工作效率，降低运营成本，保障工作的稳定运行。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6.43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共10辆车，主要用于：车辆的日常保养、故障维修、燃油、过桥过路和保险费等方面。合理安排和使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能够确保公务用车的长期正常运行，提高工作效率，降低运营成本，保障工作的稳定运行。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3年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81个，涉及资金18775.60万元：66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5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我单位无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 十三、农业生产发展支出：指土地出让收入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农田水利建设、农村土地综合整治、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支出、现代种业提升等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中央)(提前告知的一般转移支付)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5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坚持“政府引导、依靠群众、三产整合、循环发展、突出优势、示范引领”的原则,按照多样化、专用化、优质化、市场化的要求,科学布局、合理控制产业发展规模,深入推进结构调整,优化农业布局,统筹玉米大豆带状复合种植稳产增产、提质增效。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使用计划和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计财发[2023]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大力发展农业特色产业,做强做大地方特色和区域优势产业,统筹玉米大豆兼容发展、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政策投入、增强科技支撑、广泛宣传引导、完善服务体系、强化项目管理、强化工作机制。					
项目实施计划		1月-4月中旬,技术培训、播前准备;4月下旬至5月上旬,适期播种;5月中旬至9月上旬,科学管理;9月中旬-10月上旬,适时收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发挥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的增产增收优势,促进农民增收。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发挥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的增产增收优势,促进农民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面积	10000亩	数量指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面积	10000亩
		质量指标	发放到户、服务到户率	100%	质量指标	发放到户、服务到户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2023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面积	150万元	成本指标	2023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面积	1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核心示范区产量稳中有升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确保玉米产量与单作产量水平基本相当,尽可能多产大豆。	经济效益指标	核心示范区产量稳中有升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确保玉米产量与单作产量水平基本相当,尽可能多产大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绿色增产增效技术的推广	提高了耕地综合生产能力,提升了杂粮的品质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绿色增产增效技术的推广	提高了耕地综合生产能力,提升了杂粮的品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应用有机无机复混肥	保护和提高耕地综合生产能力,为可持续农业的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应用有机无机复混肥	保护和提高耕地综合生产能力,为可持续农业的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9%
负责人:		经办人:	张威	联系电话:	0358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202160830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省级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提前告知的一般转移支付)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坚持“政府引导、依靠群众、三产整合、循环发展、突出优势、示范引领”的原则,按照多样化、专用化、优质化、市场化的要求,科学布局、合理控制产业发展规模,深入推进结构调整,优化农业布局,统筹玉米大豆兼作发展,实现稳粮增豆、提质增效。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部门预算第一批转移支付资金安排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计财发[2022]4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大力发展农业特色产业,做强做大地方特色和区域优势产业,统筹玉米大豆兼作发展、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政策投入、增强科技支撑、广泛宣传引导、完善服务体系、强化项目管理、强化工作机制。							
项目实施计划		1月-4月中旬,技术培训、播前准备;4月下旬至5月上旬,适期播种;5月中旬至9月上旬,科学管理;9月中旬-10月上旬,适时收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发挥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的增产增收优势,促进农民增收。				发挥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的增产增收优势,促进农民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面积	10000亩	数量指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面积	10000亩		
		质量指标	发放到户、服务到户率	100%	质量指标	发放到户、服务到户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2023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面积	50完成	成本指标	2023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面积(省级资金)	50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核心示范区产量稳中有升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确保玉米产量与单作产量水平基本相当,尽可能多产大豆。	经济效益指标	核心示范区产量稳中有升,取得明显成效。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确保玉米产量与单作产量水平基本相当,尽可能多产大豆。		
		社会效益指标	发展优势特色产业,集成推广绿色高效技术	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社会效益指标	发展优势特色产业,集成推广绿色高效技术,转变农业增长方式,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绿色增产增效技术的推广应用	提升了杂粮的品质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绿色增产增效技术的推广应用,提高了耕地综合生产能力,提升了杂粮的品质。	提升了杂粮的品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应用有机无机复混肥	保护和提高耕地综合生产能力,为可持续农业的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应用有机无机复混肥,改善土壤结构,增加透气性,增强作物吸收养分的能力,保护和提高耕地综合生产能力,为可持续农业的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保护和提高耕地综合生产能力,为可持续农业的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特色产业项目(大豆玉米复合种植)汾财农【2023】18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及2023年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和汾阳市委六届七次全体会议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加快我市现代农业发展步伐,发挥特色农业产业优势,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产业化经营水平,结合我市实际,2023年发展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面积,实现玉米不减产、多收一季。							
立项依据		汾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汾阳市2023年“汾享杏福”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暨特色产业实施方案的通知》(汾政办发[2023]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大力发展特色产业,做强做大地方特色和区域优势产业,统筹玉米大豆兼容发展、粮食油料协调发展,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汾阳市2023年“汾享杏福”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暨特色产业实施方案的通知》(汾政办发[2023]7号)文件精神,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政策投入、增强科技支撑、广泛宣传引导、完善服务体系、强化项目管理、强化工作机制。							
项目实施计划		1月-4月中旬,技术培训、播前准备;4月下旬至5月上旬,适期播种;5月中旬至9月上旬,科学管理;9月中旬-10月上旬,适时收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发挥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的增产增收优势,促进农民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面积	10000亩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4月下旬至5月上旬	适时播种	时效指标			
				5月中旬至9月上旬	田间管理				
				9月中旬-10月上旬	及时收获				
	成本指标	2023年特色产业项目(大	200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特色产业基地产量稳中有增;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确保玉米不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展特色产业,集成推广;发展特色产业,集成推广绿色高质量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绿色增产增效技术的;通过绿色增产增效技术的推广应用,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项目实施,保护和提;通过项目实施,保护和提高耕地综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李爱根	联系电话:	13835855569	填报日期:	20230423163258			

汾阳市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汾阳市2023年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					
主管部门及代码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全市5镇14村9个主体	
项目属性			项目期		202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		年度资金总额:		20万元	
	其中: 财政		其中: 财政拨款		20万元	
	其他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汾阳市2023年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					
立项依据	《关于做好2023年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的通知》(晋农发〔2023〕66号)和《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汾阳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3年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的通知》汾农发〔2023〕62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做好我市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 不断夯实粮油生产基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突出粮油规模种植主体这一关键, 发挥科技增产支撑作用, 充分调动种植主体优化组织方式、应用先进技术的积极性。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主体申报、细化方案、过程记录、县级测产、资金拨付的程序推进实施。					
中期目标 (2023年9月—2023年12月)			年度目标			
突出粮油规模种植主体这一关键, 发挥科技增产支撑作用, 充分调动种植主体优化组织方式、应用先进技术的积极性, 挖掘地、种、肥、药各要素、耕、种、管收各环节增产潜力, 提高主要粮油作物关键技术模式到位率和覆盖面, 力争培育一批粮油规模种植能手和高产典型, 将专家产量转化为农民产量、典型产量转化为大田产量, 项目区粮油单产较当地平均水平增加10%以上, 带动粮油作物单产持续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数量指标	指标1:	涉及全市5镇14村9个种植主体, 种植面积10158.37亩。
	质量指标	指标1:		质量指标	指标1:	工作流程严格, 程序规范。
	时效指标	指标1:		时效指标	指标1:	及时发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项目区高粱单产较当地平均水平增加10%以上, 带动粮油作物单产持续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让农民及种植主体更多了解农业补贴政策, 提高农民种粮积极性, 确保粮食安全。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突出粮油规模种植主体这一关键, 发挥科技增产支撑作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培育一批粮油规模种植能手和高产典型, 将专家产量转化为农民产量、典型产量转化为大田产量。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使服务对象满意度85%以上。
		
负责人: 李爱根		经办人: 张丽俊		联系电话: 0358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年10月11日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绿色高产高效)汾财农【2023】40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玉米单产提升整建制推进县建设项目					
立项依据		农办农〔2023〕17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推进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大面积提高玉米单产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绩效考核,资金管理,宣传总结,信息报送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推广一喷多促、绿色防控、科学追肥、农机深松、水肥一体化、技术服务推广等予以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要求确保玉米单产提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喷多促、绿色防控、30	600万元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单产提升	≥1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2023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	600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大面积提高玉米单产水平	≥1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粮食生产安全,	≥1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化肥实现减量增效, 既节	≥9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农业绿色发展。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李爱根	联系电话:	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705104625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小麦“一喷三防”(汾财农【2023】24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6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省级财政资金第二批 小麦“一喷三防”全覆盖					
立项依据		吕梁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做好2023年小麦“一喷三防”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发挥植保公益服务职能,保证我市小麦生产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实施方案,组织统防统治					
项目实施计划		确定实施计划,根据田间病虫害发生情况,制定实施方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小麦“一喷三防”全覆盖,统一喷防作业面积不低于70%,确保小麦丰产丰收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危害损失率	小于5%	数量指标		
			倒伏面积	小于5%			
			小麦千粒重增长	5%左右			
	质量指标	防病虫、防干热风、防旱	确保小麦丰产丰收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2023年小麦“一喷三防”	6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灾害损失	5%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千粒重	5%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夏粮丰产丰收	实现农药减量增效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灾害损失,减少农药	实现农药减量增效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农药减量,推动农业	实现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梁宏景	联系电话:	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61510452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农作物试验示范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探索大麦豌豆等酿酒酒曲原料作物种植潜力,提高相关产业综合经济效益,推动白酒产业快速发展,开展大麦、豌豆、旱稻引种试验。							
立项依据		吕梁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吕梁市2023年大麦豌豆旱稻引种试验实施方案的通知》(吕农发[2023]48号) 吕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年第一批市级支农切块资金的通知》(吕财农(2023)1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探索大麦豌豆等酿酒酒曲原料作物种植潜力,提高相关产业综合经济效益,推动白酒产业快速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吕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年第一批市级支农切块资金的通知》(吕财农(2023)17号)文件精神,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政策投入、增强科技支撑、广泛宣传引导、完善服务体系、强化项目管理、强化工作机制。							
项目实施计划		1月-4月中旬,技术培训、播前准备;4月下旬至5月上旬,适期播种;5月中旬至9月上旬,科学管理;9月中旬-10月上旬,适时收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探索大麦豌豆等酿酒酒曲原料作物种植潜力,提高相关产业综合经济效益,推动白酒产业快速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麦引种试验田	10亩	数量指标				
			豌豆引种试验田	10亩					
			旱稻引种试验田	10亩					
		质量指标	增收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9月中旬-10月上旬	及时收获	时效指标				
			4月下旬至5月上旬	5月中 适时播种					
	5月中旬至9月上旬		田间管理						
	成本指标	2023年农作物试验示范市	18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探索大麦豌豆等酿酒酒曲	试验筛选适合当地种植的品种,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展大麦豌豆旱稻等特色	发展大麦豌豆旱稻等特色作物种植,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新品种、新技术的试	通过新品种、新技术的试验示范,引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项目实施,在科学合	通过项目实施,在科学合理用药、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李爱根	联系电话:	13835855669	填报日期:	20230424151019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有机旱作现代农业园区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在峪道河镇新盛泉村实施玉米全膜起垄宽窄行有机旱作种植1000亩,在峪道河镇万宝山村实施旱地马铃薯有机生产技术1000亩。					
立项依据		吕梁市农业农村局《关于申报吕梁市有机旱作示范园区的项目通知》(吕农函〔2023〕1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深入推进全市有机旱作农业和化肥减量增效工作有序开展,汾阳市申报玉米与马铃薯2个有机旱作示范园区,推广有机旱作农业技术。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加大队伍建设;严格资金管理,强化项目监管;强化档案管理、做好总结验收。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底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峪道河镇新盛泉村实施玉米全膜起垄宽窄行有机旱作种植1000亩,在峪道河镇万宝山村实施旱地马铃薯有机生产技术1000亩。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玉米全膜起垄宽窄行有机	1000亩	数量指标		
			旱地马铃薯有机生产技术	1000亩			
		质量指标	农业生产丰产增收、农产	≥9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2023年有机旱作示范园区	60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实施有机旱作园区示	实现化肥减量增效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带动辐射全市有机旱作技	带动辐射全市有机旱作技术模式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梁宏泉	联系电话:	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424151625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高标准农田)汾财农【2023】38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7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57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与省、市配套资金结合,建设高标准农田2023年2.62万亩、包括农田水利工程,土壤改良工程,防护林工程,田间路工程等。							
立项依据		吕农发【2023】4号 汾财农【2023】1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快推进2023年项目进度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意见》精神,为稳粮保供提供有力支撑。							
项目实施计划		制定了实施方案,市政府成立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领导小组,加大协调领导力度,建设期1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2023年2.62万亩、包括农田水利工程,土壤改良工程,防护林工程,田间路工程等。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	2.62万亩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达到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合格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2023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	3570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后,提高项	玉米平均亩产600公斤以上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增产,促进农民增收	粮食增产,促进农民增收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增施有机肥,提高土	通过栽植防护林,改善项目区生态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梁志泉	联系电话:	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705111026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预拨农田建设补助资金(汾财农【2022】49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8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高标准农田前期可研、勘测、设计、清查等费用							
立项依据		根据晋财农【2022】54号、晋财农计发【2022】2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快推进2023年项目进度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实施招标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3新建高标准农田项目、2023提质改造高标准农田项目两项目可研、勘测设计于2022年底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新建高标准农田项目、2023提质改造高标准农田项目两项目可研、勘测设计于2022年底完成			2023新建高标准农田项目、2023提质改造高标准农田项目两项目可研、勘测设计于2022年底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3新建高标准农田项目、	2个项目可研、研、勘测设计完成	数量指标	2023新建高标准农	2个项目可研、研、勘测设计完成		
		质量指标	通过上级专家评审	合格	质量指标	通过上级专家评审	合格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2023年预拨农田建设补助	80万元	成本指标	2023年预拨农田	8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粮食增产,促进农民增收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粮食增产,促进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刘鹏	联系电话:	0358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130111043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化肥减量增效项目(肥料新品种新技术新机具集成推广)中央财农【2023】38-1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7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汾阳市2023年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项目						
立项依据	农业农村部种植业管理司《关于做好2023年化肥减量化工作的通知》农农(肥水)(2023)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示范区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绩效考核,资金管理,宣传总结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3.98万亩示范区建设及200亩核示范区建设等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3.98万亩示范区建设及200亩核示范区建设等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示范区建设		数量指标	示范区建设	3.98万亩
			核心示范区建设		数量指标	核心示范区建设	200亩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建设增产	1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2023年化肥减量	4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4万亩示范区建设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区农户科技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化肥用量	持平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田生态环境污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满意度	≥95%	
负责人:	梁宏泉	经办人:	韩敏娟	联系电话:	03587223304	填报日期:	20240105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支持龙头企业发展项目(贷款贴息项目)市级汾财农【2023】10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73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通过对项目实施主体企业在计息期内用于项目基本建设、技术改造、技术设备购买、开发并生产新产品等用途的固定资产和流动资金贷款予以贴息。						
立项依据	根据吕梁市相关文件精神进行项目实施。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实施贷款贴息,促进农产品更新换代,发挥财政贴息资金的导向功能,吸引撬动银行信贷和社会资本投入,推动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壮大,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收入增加,以产业翻番带动农民收入翻番。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通过实施贷款贴息,发挥财政贴息资金的导向功能,吸引撬动银行信贷和社会资本投入,有效降低农业龙头企业融资成本,推动农业龙头企业发展壮大。						
项目实施计划	一是要进一步加快项目安排实施,二是要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三是要加强项目指导监督。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降低农业龙头企业融资成本,推动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壮大。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贴息期	2022年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贷款用于购进原材料	贷款用于购进原材料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2023年贷款贴息市级配套	73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实施贷款贴息,促进	通过实施贷款贴息,促进农产品更新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实施贷款贴息,吸引	通过实施贷款贴息,吸引撬动银行信贷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防止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防止因项目实施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和促进国家可持续发展	保障和促进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张彩虹	联系电话:	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425100104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省级农业综合行政执法能力提升(提前告知的一般转移支付)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50,000	省级财政资金		35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开展农业综合行政执法能力提升行动, 配备执法装备设备。					
立项依据		省委关于《深化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实施意见》和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加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伍装备配备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执法人员业务熟练程度和规范化执法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参照2022年配备的执法装备设备进行补充					
项目实施计划		参照2022年配备的执法装备设备进行补充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高执法人员业务熟练程度和规范化执法水平				提高执法人员业务熟练程度和规范化执法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工作和全体执法人员	35人	数量指标	执法工作和全体	35人
		质量指标	提高执法人员业务熟练程	95%	质量指标	提高执法人员业	9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能力提	350000元	成本指标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	3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执法人员业务熟练程	提高95%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执法人员业	提高9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梁春峰	联系电话:	0358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210111500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省级高素质农民培育(提前告知的一般转移支付)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30,000	省级财政资金		43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育(生产技能型)					
立项依据		晋农计财发[2022]49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培训持证一体、产业就业融合、增收增效同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绩效考核,资金管理,宣传总结,信息报送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培训专业、培训人数,培训质量予以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培训要求、培训人数、培训专业确保完成培训任务				按照培训要求、培训人数、培训专业确保完成培训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430人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430人
			培训费用	1000元/人		培训费用	1000元/人
			培训班次	5个		培训班次	5个
			培训时间	6天		培训时间	6天
	质量指标	持证率	≥95%	质量指标	持证率	≥9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育(省	43万元	成本指标	2023年高素质农	4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培训,提高农民种养	≥95%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培训,提高	≥95%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科技兴农、人才强农	≥95%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科技兴农、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学员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高雪峰	联系电话:	0358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210110521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奖补农业产业化省级示范联合体项目(省级)汾财农【2023】5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以我市龙头企业为牵头企业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通过龙头企业与农产品加工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紧密合作,完善订单收购等利益联结机制,在物流配送、互联网营销推广等环节带动农户脱贫致富、实施乡村振兴。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财政第二批专项资金安排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计财发【2023】6号)文件精神进行项目实施。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紧密合作,完善订单保底收购、二次利润返还、股份分红等利益联结机制,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带动农户脱贫致富,实施乡村振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企业通过组织专家进行研讨,规范种植标准,使农产品种植同一区域品种保持一致,增加农产品附加值,公司每年收购联合体内部成员单位农产品原料,带动农户发展种植业;2、对农产品加工企业通过座谈交流、资源共享等方式,监督企业进行车间规范管理,从原料进厂到中间生产环节到成品出厂都进行要						
项目实施计划		分四阶段完成:一是全面部署,二是深入调查研究,三是收集基础数据,四是完成项目实施,进行汇总,并通过审核。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带动农户脱贫致富,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实施乡村振兴。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示范联合体	1家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严格把控企业生产安全、	严格把控企业生产安全、	抓好产品质量	质量指标		
			规范管理联合体成员单位	规范管理联合体成员单位。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2023年奖补农业产业化省	50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努力实现各类经营主体互	促进农业产业化经营水平提升,为农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本地种植业、物流业	带动本地种植业、物流业、包装业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防止因项目实施对环境造	防止因项目实施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和促进国家可持续发	保障和促进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张彩虹	联系电话:	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414091539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支持龙头企业发展项目(奖补国外订单企业)(省级)汾财农【2023】5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6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通过奖补争取到国外订单的企业,有效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推动农业龙头企业发展壮大。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财政第二批专项资金安排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计财发【2023】6号)文件精神进行项目实施。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奖补争取到国外订单的企业,发挥财政资金的导向功能,推动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壮大,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收入增加,以产业翻番带动农民收入翻番。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通过奖补争取到国外订单的企业,发挥财政资金的导向功能,有效降低农业龙头企业融资成本,推动农业龙头企业发展壮大。					
项目实施计划		一是要进一步加快项目安排实施,二是要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三是要加强项目指导监督。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降低农业龙头企业融资成本,推动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壮大。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国外订单企业	2家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国外订单合同真实有效	国外订单合同真实有效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2023年支持龙头企业发展	60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奖补争取到国外订单	通过奖补争取到国外订单的企业,发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奖补争取到国外订单	通过奖补争取到国外订单的企业,发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防止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防止因项目实施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和促进国家可持续发展	保障和促进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张彩虹	联系电话:	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414092526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支持龙头企业发展项目(贷款贴息项目)(省级)汾财农【2023】5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16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通过对项目实施主体企业在计息期内用于项目基本建设、技术改造、技术设备购买、开发并生产新产品等用途的固定资产和流动资金贷款予以贴息。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财政第二批专项资金安排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计财发【2023】6号)文件精神进行项目实施。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实施贷款贴息,促进农产品更新换代,发挥财政贴息资金的导向功能,吸引撬动银行信贷和社会资本投入,推动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壮大,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收入增加,以产业翻番带动农民收入翻番。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通过实施贷款贴息,发挥财政贴息资金的导向功能,吸引撬动银行信贷和社会资本投入,有效降低农业龙头企业融资成本,推动农业龙头企业发展壮大。						
项目实施计划	一是要进一步加快项目安排实施,二是要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三是要加强项目指导监督。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降低农业龙头企业融资成本,推动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壮大。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贴息期	2023年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贷款用于购进原材料	贷款用于购进原材料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2023年支持龙头企业发展	216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实施贷款贴息,促进	通过实施贷款贴息,促进农产品更新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实施贷款贴息,吸引撬	通过实施贷款贴息,吸引撬动银行信贷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防止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防止因项目实施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和促进国家可持续发展	保障和促进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张彩虹	联系电话:	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414153637	

山西省吕梁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第二批市级农业产业化专项资金（贷款贴息市级配套）							
主管部门及代码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11142303568474751T)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项目期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 资金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 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 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万元			
	单位自筹		单位自筹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通过对项目实施主体企业在计息期内用于项目基本建设、技术改造、技术设备购买、开发并生产新产品等用途的固定资产和流动资金贷款予以贴息。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财政第二批专项资金安排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计财发【2023】6号）、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3年新注册农产品精深加工企业设备购置补助和支持龙头企业发展项目实施指导意见的通知》（晋农发【2023】14号）文件精神进行项目实施。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通过实施贷款贴息，促进农产品更新换代，发挥财政贴息资金的导向功能，吸引撬动银行信贷和社会资本投入，推动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壮大，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收入增加，以产业翻番带动农民收入翻番。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通过实施贷款贴息，发挥财政贴息资金的导向功能，吸引撬动银行信贷和社会资本投入，有效降低农业龙头企业融资成本，推动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壮大。							
项目实施计划	一是要进一步加快项目实施，二是要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三是要加强项目指导监督。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20××年—20××+n年）			年度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降低农业龙头企业融资成本，推动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壮大。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1:			数量指标	贴息期	2022.1.1-2022.12.31
		质量指标	指标1:			质量指标	贷款用于购进原材料	贷款用于购进原材料
		时效指标	指标1:			时效指标	省、市下发实施方案文件	2023.08
			指标2:				汾阳市农业局发文、组织企业申报	2023.09
							农业局会同财政、金融部门对贷款贴息企业进行审核	2023.10
							政府审定材料	2023.11
				资金下发	2023.12		
	指标2:					24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实施贷款贴息，促进农产品更新换代，发挥财政贴息资金的导向功能，吸引撬动银行信贷和社会资本投入，推动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壮大。	通过实施贷款贴息，促进农产品更新换代，发挥财政贴息资金的导向功能，吸引撬动银行信贷和社会资本投入，推动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壮大。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实施贷款贴息，吸引撬动银行信贷和社会资本投入，推动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壮大，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收入增加，以产业翻番带动农民收入翻番。	通过实施贷款贴息，促进农产品更新换代，发挥财政贴息资金的导向功能，吸引撬动银行信贷和社会资本投入，推动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生态效益指标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防止因项目实施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保障资金合理利用。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防止因项目实施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保障资金合理利用。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和促进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施。	保障和促进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施。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 满意度	100%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建设项目市级汾财农【2023】10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65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鼓励规模养殖场户建设与生产相适应的粪污处理设施,逐步实现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推动畜牧业绿色可持续发展。						
立项依据	根据吕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第一批市级支农切块资金的通知》(吕财农〔2023〕1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项目实施,规范畜禽粪污处理行为,提高粪污处理利用率,优化环境,促进农业持续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领导,严格程序,明确责任,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建设的设施实际容积予以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要求13个规模养殖场户按照环保要求配套以“三防”为主的粪污处理设施建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粪污处理设施建设项	13个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达到“三防”要求	防渗、防漏、防溢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	65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降	降低成本、提高效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生活环境改善,	生活质量改善,增加农民收益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养殖环境,环保压力,环	改善,减轻,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畜禽粪污制成的有机肥对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吕建旭	联系电话:	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424152505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农作物病虫害专业化防治服务组织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吕梁市第二批市级农业产业化专项资金					
立项依据		吕梁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2023年农作物病虫害专业化防治服务组织建设项目实施指导意见的通知》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发挥植保公益服务职能,保证我市农作物生产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实施方案,组织统防统治					
项目实施计划		确定实施计划,根据田间病虫害发生情况,制定实施方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扶持发展1个作业能力1万亩以上的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服务组织,提高病虫害统防统治、应急防控能力。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施药器械 施药器械	不少于4台(套)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作业能力	≥250台/(套)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采购施药器械价格	30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防灾减灾保障粮食和农业	服务区域病虫害得到有效控制,农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大病虫害灾情防控能力	持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梁宏泉	联系电话:	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815154827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湖羊贷款贴息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4,1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74,1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依托龙头企业,对已完成我市“放养种羊、回收羔羊型园区”湖羊产业建设任务的25户能繁母羊养殖户,龙头企业继续按固定价格回收该体系繁殖的羔羊,确保养殖户利益不受损失,持续巩固我市湖羊产业成果。					
立项依据		根据吕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第一批市级支农切换资金的通知》(吕财农〔2023〕1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放养种羊回收羔羊有效解决农户湖羊销售渠道不畅、农产品市场价格波动大等困难,巩固湖羊养殖产业健康平稳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实施方案要求,具体落实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继续对25户能繁母羊养殖户按固定价格回收该体系繁殖的羔羊,确保养殖户利益不受损失,持续巩固我市湖羊产业成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继续对25户能繁母羊养殖户按固定价格回收该体系繁殖的羔羊,确保养殖户利益不受损失,持续巩固我市湖羊产业成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贷款农户户数	25户	数量指标		
			贷款企业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回收羔羊重量标准	体重达20公斤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产生贷款贴息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吕梁市下达特色畜牧产业	27.41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解决农户湖羊销售渠道	≥9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力保障合作户的利息,	≥9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巩固我市湖羊产业健康平	≥8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湖羊产业健康平稳发	≥9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吕建旭	联系电话:	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424153721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三品一标”及“圳品”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4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2年认证绿色食品6个, 晋品2个; 每个绿色食品补助3万元, 每个晋品8万元,					
立项依据		晋农发[2023]4号,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财政乡村振兴加工型马铃薯基地建设等转移支付资金安排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优化产品结构, 提升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量, 提高农产品附加值, 增加农民收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 出台项目方案, 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出台项目方案、审核奖补资料、发放奖补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上级要求完成认证目标任务, 提质量、稳增长、强品牌, 优化产品结构, 提升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认证绿色食品	6个	数量指标		
			认证晋品	2个			
		质量指标	按照绿色标准实施并通过认证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2022年11月1日至2023年10月31日获得“绿色”证书的生产经营主体和认证产品	2023年12月底完成补贴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2023年“三品一标”	34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公害、绿色、有机标准的建立、应用, 提高产品质量、提升产品品牌, 提高经济收入	无公害、绿色、有机标准的建立、应用, 提高产品质量、提升产品品牌, 提高经济收入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绿色环保、增产增效	绿色环保、增产增效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化肥、农药的使用, 达到绿色、生态环保良性循环	减少化肥、农药的使用, 达到绿色、生态环保良性循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无公害、绿色、有机的推广, 提高产品质量, 提升产品品牌, 提高农民收入	无公害、绿色、有机的推广, 提高产品质量, 提升产品品牌, 提高农民收入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绿色认证主体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三品一标市级汾财农【2023】10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2年绿色认证主体32个,产品2个;每个绿色食品获证产品补助6万元。					
立项依据		2023年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资金预算指标分配					
项目设立必要性		优化产品结构,提升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量,提高农产品附加值,增加农民收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出台项目方案,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出台项目方案、审核奖补资料、发放奖补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上级要求完成认证目标任务,提质量、稳增长、强品牌,优化产品结构,提升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认证主体	2个	数量指标		
			认证产品	2个			
		质量指标	按照绿色标准实施并通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2023年三品一标	12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公害、绿色、有机标准	无公害、绿色、有机标准的建立、应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绿色环保、增产增效	绿色环保、增产增效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化肥、农药的使用,	减少化肥、农药的使用,达到绿色、生态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无公害、绿色、有机的推	无公害、绿色、有机的推广,提高产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张彩虹	联系电话:	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424161536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高素质农民培育)汾财农【2023】39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育(新型经营主体服务主体带头人)						
立项依据	汾财农指[2023]39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培训持证一体、产业就业融合、增收增效同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绩效考核,资金管理,宣传总结,信息报送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培训专业、培训人数,颁证人数、培训质量予以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培训要求、培训人数、培训专业确保完成培训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480人	数量指标		
			培训费用	2500元/人			
			培训班次	6个			
	质量指标	持证率	≥9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育	110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培训,提高农民种养	≥95%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科技兴农、人才强农	≥9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培训兴农、培训助农	≥9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培训人员的积极性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张彩虹	联系电话:	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70511364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省级高素质农民培育(提前告知的一般转移支付)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30,000	省级财政资金		43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育(生产技能型)					
立项依据		晋农计财发[2022]49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培训持证一体、产业就业融合、增收增效同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绩效考核,资金管理,宣传总结,信息报送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培训专业、培训人数,培训质量予以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培训要求、培训人数、培训专业确保完成培训任务				按照培训要求、培训人数、培训专业确保完成培训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430人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430人
			培训费用	1000元/人		培训费用	1000元/人
			培训班次	5个		培训班次	5个
			培训时间	6天		培训时间	6天
	质量指标	持证率	≥95%	质量指标	持证率	≥9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育(省	43万元	成本指标	2023年高素质农	4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培训,提高农民种养	≥95%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培训,提高	≥95%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科技兴农、人才强农	≥95%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科技兴农、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学员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高雪峰	联系电话:	0358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210110521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第三批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村实用带头人)(汾财农【2022】41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2年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					
立项依据		根据上级批复文件实施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快农村实用人才培养是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迫切要求,通过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实现农民收入持续稳定增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绩效考核,资金管理,宣传总结,信息报送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培训专业、培训人数,培训要求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培训要求、培训人数、培训专业确保完成培训任务				按照培训要求、培训人数、培训专业确保完成培训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500人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500人
			培训费用	3000元/人		培训费用	3000元/人
			培训班次	5个班		培训班次	5个班
			每班人数	100人		每班人数	100人
		质量指标	技能评价	100%	质量指标	技能评价	100%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时间	2022年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时间	2022年	
	成本指标	培训总费用	150万元	成本指标	培训总费用	1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转变观念、拓展思路、提	提高95%	经济效益指标	转变观念、拓展	提高95%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科技兴农、人才强农	95%以上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科技兴农、	95%以上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培训人员的积极性,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培训人员的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学员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高雪峰	联系电话:	0358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130102103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动物防疫补助经费(2022年先打后补补助)汾财农【2023】26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全面推进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补助政策实施机制改革,提高养殖场户实施强制免疫的自主性和灵活性,推行疫苗流通市场化,放开强免疫苗经营,支持养殖场户自行免疫,采取自主采购、线上申报、先打后补,项目提升强制免疫效果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切实加强动物疫病防控,促进畜牧业绿色发展。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动物防疫补助经费预算指标的通知》(晋财农〔2023〕2号)和山西省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征求推进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补助政策实施机制改革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晋疫防函〔2023〕1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实施“先打后补”可以明确养殖场户动物防疫主体责任,提高养殖场户实施强制免疫的自主性和灵活性,推行疫苗流通市场化,放开强免疫苗经营,支持养殖场户自行免疫、第三方服务主体免疫、政府部门组织等多种形式的免疫服务主体多元化,采取自主采购、线上申报、先打后补,进一步推进动物疫病强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具体落实实施,加强信息化建设,加强免疫效果评价,加强服务管理责任,加强补助经费审核,加强宣传培训。						
项目实施计划	养殖场户9月30日前提交上年10月1日到本年9月30日的补助申请,县级于10月20日前完成终审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养殖场户9月30日前提交上年10月1日到本年9月30日的补助申请,县级于10月20日前完成终审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养殖场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补助畜禽数量	25000只			
			疫苗用量	0.5ml疫苗/只			
		质量指标	档案资料符合补助审核标准	符合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时间	2022年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2022年国家强制免疫“先	3300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养殖户采购疫苗成本	≥9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疫苗流通市场化,放开强	市场化、多元化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巩固提升强制免疫效果,	减少疫情发生风险,养殖环境安全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养殖场户实施强制免	实现率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吕建旭	联系电话:	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605161350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1-12月养殖环节病死猪专业无害化处理补助(市级)汾财农【2023】10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8,5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58,5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全面提升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能力,切实加强动物疫病防控,保护生态环境,保障食品安全,促进畜牧业绿色发展,下达2022年1-12月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补助资金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的通知》(晋农计财发〔2021〕8号)和《吕梁市财政局 吕梁市农业农村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的通知》(吕农发〔2022〕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病死动物及动物产品携带病原体,如未经无害化处理或任意处置,不仅会造成严重的环境污染问题,还可能引起重大动物疫情,危害畜牧业生产安全,甚至引发严重的公共卫生事件。通过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切实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社会公共卫生健康,确保我市生猪养殖业健康可持续发展,同时促进我市经济增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健全无害化处理体系,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实行区域统一收集集中处理为重点,逐步提高无害化处理覆盖率。根据文件要求,认真组织,及时收集,及时处理。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1月-12月我市中和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2年1月-12月我市中和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理病死猪18317头、牛3头、羊651只、禽类217231.37kg。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	154800元	数量指标			
			病死牛无害化处理补助	360元				
			病死羊无害化处理补助	7812元				
			病死禽类无害化处理补助	195500元				
	质量指标	依法依规处置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无害化处理补助资金	35.85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避免疫病传播,减少养殖	≥9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创建卫生	环境保护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病死畜禽造成环境污染情	不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畜禽事件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防止动物重大疫情发生,	实现率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吕建旭	联系电话:	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425170436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动物防疫补助经费(2022年1-9月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汾财农【2023】26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38,6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38,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全面提升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能力,切实加强动物疫病防控,保护生态环境,保障食品安全,促进畜牧业绿色发展,下达2022年1-12月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补助资金						
立项依据	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动物防疫补助经费的通知(汾财农指字[2023]2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病死动物及动物产品携带病原体,如未经无害化处理或任意处置,不仅会造成严重的环境污染问题,还可能引起重大动物疫情,危害畜牧业生产安全,甚至引发严重的公共卫生事件。通过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切实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社会公共卫生健康,确保我市生猪养殖业健康可持续发展,同时促进我市经济增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健全无害化处理体系,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实行区域统一收集集中处理为重点,逐步提高无害化处理覆盖率。根据文件要求,认真组织,及时收集,及时处理。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1月-9月我市中和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2年1月-9月我市中和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理病死猪 10837头。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害化处理病死猪	10837头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依法依规处置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无害化处理补助时间	2022年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无害化处理补助资金	73.86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避免疫病传播,减少养殖	≥9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创建卫生	环境保护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病死畜禽造成环境污染情	不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畜禽事件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防止动物重大疫情发生,	实现率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吕建旭	联系电话:	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605160014	

汾阳市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强制免疫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新建		项目期		202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		年度资金总额:		39.8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39.8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切实做好2023年我市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工作, 充分发挥兽医实验室的功能和作用, 确保防疫经费落实到位, 用于开展强制免疫效果监测评价、疫病监测和净化、人员防护等。					
立项依据	根据吕梁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防灾减灾资金使用计划和任务清单的通知》(吕农(财)字(2023)11号)文件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充分发挥兽医实验室在动物防疫工作中的技术支持作用, 大幅提升兽医实验室管理能力和检测诊断技术水平, 及时评估疫情流行情况, 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及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采购程序和要求以询价方式选择一家诚实守信, 价格合理, 物资齐全的企业进行采购, 并采取统一管理、统一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兽医实验室检测用品的采购, 用于疫病监测和免疫效果监测, 防疫结束后按相应的比例进行随机采样, 检测免疫抗体水平, 评估免疫效果。					
中期目标 (20××年—20××+n年)				年度目标		
				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兽医实验室检测用品采购工作, 加强疫病监测, 及时掌握疫病流行情况, 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理”; 防疫结束后按相应的比例进行随机采样, 检测免疫抗体水平, 评估免疫效果, 确保我市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 确保人畜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数量指标	采购兽医实验室所需检测试剂、耗材及防护用品等	完成率100%
	质量指标	指标1:		质量指标	按时保质保量完成采购, 不发生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情, 免疫密度和免疫质量达到国家要求。	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达到100%, 免疫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在70%以上
	时效指标	指标1:		时效指标	2023年12底落实完成	完成率100%
	成本指标	指标1:		成本指标	强制免疫补助(疫病监测)资金	39.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省、市下达的集中监测任务和全市动物疫病监测工作, 做好重大动物疫病防控, 降低动物疫情给养殖业带来经济损失。	减少经济损失7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发挥兽医实验室在动物防疫工作中的技术支持作用, 大幅提升兽医实验室管理能力和检测诊断技术水平, 提高动物疫病风险评估与监测预警能力。	实现率8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动物疫情发生率, 优化养殖环境, 保障人民群众健康安全。	实现率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及时掌握动物重大疫病流行规律和疫情动态, 防止动物重大疫情发生, 维护畜牧业健康持续发展。	完成率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	

汾阳市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先打后补					
主管部门及代码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规模养殖场（户）	
项目属性				项目期		2023年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		其中：财政拨款		73.26万元	
		其他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全面推进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补助政策实施机制改革，提高养殖场户实施强制免疫的自主性和灵活性，推行疫苗流通市场化，放开强免疫苗经营，支持养殖场户自行免疫。采取自主采购、线上申报、先打后补，巩固提升强制免疫效果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切实加强动物疫病防控，促进畜牧业绿色发展。					
立项依据		吕梁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防灾救灾资金使用计划和任务清单的通知》（吕农（财）字（2023）11号）、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全省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先打后补”实施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晋农规发〔2023〕2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实施“先打后补”可以明确养殖场户动物防疫主体责任，提高养殖场户实施强制免疫的自主性和灵活性，推行疫苗流通市场化，放开强免疫苗经营，支持养殖场户自行免疫、第三方服务主体免疫、政府部门组织等多种形式并举的免疫服务主体多元化，采取自主采购、线下申报、先打后补，进一步推进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补助政策实施机制改革，全面推行规模养殖场强制免疫先打后补政策，巩固提升强制免疫效果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具体落实实施，加强信息化建设，加强免疫效果评价，加强服务管理责任，加强补助经费审核，加强宣传培训。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及省、市通知具体落实实施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年—20××+n年）			年度目标			
				养殖场户10月31日前提交上年11月1日到本年10月31日的补助申请，县级于11月10日前完成终审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数量指标	规模养殖场数量的确定	符合申报条件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质量指标	系统填报、档案资料符合补助审核标准	符合
		时效指标	指标1:		时效指标	补助时间范围	2022年11月1日-2023年10月31日
					成本指标	下达补助资金	73.26万元
						补助标准	省、市设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养殖户采购疫苗成本，增加养殖户利润。	≥9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疫苗流通市场化，放开强免疫苗经营，免疫服务主体多元化	市场化、多元化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生态效益指标	巩固提升强制免疫效果，减少疫情发生风险，维护养殖环境安全	减少疫情发生风险，养殖环境安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养殖场户实施强制免疫的自主性和灵活性，市场参与、政府部门组织、机制灵活，同时防止动物重大疫情发生，保障畜产品质量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安全，维护畜牧业健康持续	实现率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100%	
负责人：吕建旭		经办人：武晓虎		联系电话：0358-7223304		填报日期：2023年8月15日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动物防疫社会化服务市级配套汾财农【2023】10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1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通过购买动物防疫社会化服务,确保免疫密度达100%,免疫抗体合格率达70%以上,防疫、免疫档案健全,疫情排查、信息报送、采样送检、消毒灭源等措施得到有效落实。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实施办法》,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推进兽医社会化服务发展的实施意见》,吕梁市农业农村局《吕梁市推进动物防疫社会化服务的指导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基层动物防疫队伍及技术薄弱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政策性要求						
项目实施计划		1、制定政府购买动物防疫社会化服务实施方案,2、对全市畜禽散养户存栏摸底,3、根据存栏摸底情况进行预算,4、政府招标采购第三方服务机构,确定承接主体,5、承接主体开展集中免疫工作,6、对承接主体的服务情况进行验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国家规定,做好畜牧技术推广及良种繁育体系建设;畜禽疫情防控、检测,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饲料、添加剂及兽药生产经营安全;屠宰、水产等畜牧兽医相关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强制免疫(万头只羽)	猪7.8946万头;羊11.3946万只;鸡9		数量指标		
			疫情巡查及报告(次)	10560次				
			采集样品及送样(份)	33232份				
			消毒灭源(平方米)	2029002平方米				
			法律法规等宣传(次)	10560次				
	质量指标	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	不发生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时间	2023年完成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动物防疫社会化服务市级	111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动物疫病死亡率、养殖户	降低、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动物疫病的流行、养	可遏制、增强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动物疫病的传染率、生态	减轻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化服务能力	逐渐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吕建旭	联系电话:	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424112715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省级农作物病虫害防控经费(汾财农【2022】14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0,000		省级财政资金		2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2年省级经费用于建立农户用药调查点1个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省动物防疫补助资金计划通知》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发挥植保公益服务职能,保证我市农业和玉米生产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实施方案组织统防统治											
项目实施计划		制定实施方案,根据田间调查,确定实施计划,急事急办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开展全程用药系统调查,统计分析我市种植业农药使用现状,开展农药使用情况监测,了解农药使用结构,分析农药中存在的问题,促进农药减施增效,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				开展全程用药系统调查,统计分析我市种植业农药使用现状,开展农药使用情况监测,了解农药使用结构,分析农药中存在的问题,促进农药减施增效,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农户用药调查	60户	数量指标	开展农户用药调查	60户					
				有代表性的乡镇	3个		有代表性的乡镇	3个					
				调查作物	2种		调查作物	2种					
			质量指标	及时准确记录所有用药信	包括种子处理、防治病虫害等用药信	质量指标	及时准确记录所	包括种子处理、防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调查工作	12月31日前完成调查记录、填报、总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调查工	12月31日前完成调					
			成本指标	农户用药调查	2万元	成本指标	农户用药调查	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广农药高效合理使用	减少用药成本,增加收益	经济效益指标	推广农药高效合	减少用药成本,增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分析农药使用现状,	实现农药减量增效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分析农药使	实现农药减量增效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全省农药减量政策出台		实现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全省农药减量	实现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蕊红		联系电话:		0358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131095928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暨农药减量控害示范基地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业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吕梁市第二批市级农业产业化专项资金					
立项依据		吕梁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2023年农作物病虫害专业化防治服务组织建设项目实施指导意见的通知》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发挥植保公益服务职能,保证我市农作物生产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实施方案,组织统防统治					
项目实施计划		确定实施计划,根据田间病虫害发生情况,制定实施方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建设一个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暨农药减量控害示范基地,持续推动绿色防控技术的普及推广,提升病虫害绿色防控覆盖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示范基地	1个	数量指标		
			新技术试验示范	2项以上			
			化学农药使用量	减少20%以上			
		质量指标	绿色防控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统防统治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2023年农作物病虫害绿色	10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产品品质	合格率10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带动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	持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梁宏景	联系电话:	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815155500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遗属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5,926	年度资金总额:		75,92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75,926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92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遗属补助10人71400元,2022年调整遗属标准10人4526元,两项计75926元					
立项依据		机关事业单位调整遗属生活困难补助标准审批花名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对机关事业单位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保障,集中体现党和政府的关心照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完善和建立相关规章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规定制度出台实施方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遗属补助10人71400元,2022年调整遗属标准10人4526元,两项计75926元			2023年遗属补助10人71400元,2022年调整遗属标准10人4526元,两项计75926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人员	10人	数量指标	遗属人员	10人
		质量指标	依据文件按时发放	100%	质量指标	依据文件按时发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和补助经费	75926元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和补助	75926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对机关事业单位遗属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对机关事业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补助对象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姜燕	联系电话:	15035888825	填报日期:	20230109144928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县级配套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1,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1,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1,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1,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中央、省、市、县配套资金结合,建设高标准农田1.43万亩,包括农田水利工程,土壤改良工程,防护林工程,田间路工程等。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2年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晋农建发[2022]2号)精神,建设高标准农田。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意见》精神,确保到2022年,全面完成10亿亩高标准农田建设的目标任务,稳定保障1万亿斤以上粮食产能,为稳粮保供提供有力支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了实施方案,所涉乡村配合,农业农村局具体落实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制定了实施方案,市政府成立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领导小组,加大协调领导力度,建设期1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1.43万亩。				建设高标准农田1.43万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43万亩		数量指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43万亩	
		质量指标	达到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验收标准	合格		质量指标	达到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验收标准	合格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2022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	100.1万元		成本指标	2022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	100.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粮食产量,促进农民增收	促进农民增收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粮食产量,促进农民增收	促进农民增收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增施有机肥,提高土壤有机质含量,改善土壤环境。通过栽植防护林,改善项目区生态环境。	改善项目区生态环境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增施有机肥,提高土壤有机质含量,改善土壤环境。通过栽植防护林,改善项目区生态环境。	改善项目区生态环境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农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农民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刘鹏	联系电话:		0358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210174120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畜禽屠宰稽查队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畜禽定点屠宰工作是一项长期的工作,保障产品质量安全,确保全市人民吃上“放心肉”。							
立项依据		国务院《生猪屠宰管理条例》及《山西省畜禽屠宰管理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对生猪定点屠宰场的监管;严格按照国务院《生猪屠宰管理条例》及《山西省畜禽屠宰管理条例》要求对屠宰场进行管理,确保生猪肉品安全得到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国务院《生猪屠宰管理条例》及《山西省畜禽屠宰管理条例》要求对屠宰场进行管理,确保生猪肉品安全得到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进一步巩固加强生猪定点屠宰的法律法规及新政策的学习;抓好生猪定点屠宰管理,加大稽查力度打击私屠滥宰和销售违规肉品的行为,发现一个,坚决取缔,做到边整治、边检查、边总结、边推广,努力不留空白和死角;加强部门协调和乡镇联动,形成对生猪肉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和对生猪屠宰日常监管的合力;强化舆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进一步巩固加强生猪定点屠宰的法律法规及新政策的学习;抓好生猪定点屠宰管理,加大稽查力度打击私屠滥宰和销售违规肉品的行为,发现一个,坚决取缔,做到边整治、边检查、边总结、边推广,努力不留空白和死角;加强部门协调和乡镇联动,形成对生猪肉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和对生猪屠宰日常监管的合力;强化舆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细化执法监管对定点屠宰	20余次	数量指标	细化执法监管对	20余次		
			私屠滥宰户和违规肉品经	每天进行		私屠滥宰户和违	每天进行		
		质量指标	生猪肉品安全率	100%	质量指标	生猪肉品安全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畜禽定点屠宰稽查队工作	15万元	成本指标	畜禽定点屠宰稽查	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猪定点屠宰厂的全面监	补贴率达到90%以上	经济效益指标	生猪定点屠宰厂	补贴率达到90%以上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打击私屠滥宰和肉品	98%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打击私屠滥宰	98%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生猪肉品安全得到保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生猪肉品安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梁春峰	联系电话:	13903583413	填报日期:	20230108162750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粮食补贴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汾阳市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53万余亩,涉及14个乡镇278个村近7万户。做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宣传,档案整理,资料汇总,面积上报,审核抽查,资金拨付,发放等工作。					
立项依据		根据吕梁市农业农村局《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数据上报工作的通知〉的通知》和汾阳市农业农村局、汾阳市财政局《关于汾阳市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数据上报工作的通知》、汾阳市农业农村局《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数据上报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贯彻落实国家惠农政策,将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以一卡通方式直接发放到农民手中,让农民更多了解农业支持保护补贴政策,提高农民种粮积极性,确保粮食安全。积极鼓励做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宣传,档案整理,资料汇总,面积上报,审核抽查,资金拨付,发放等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上级文件要求,及时将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发放到户。					
项目实施计划		贯彻落实国家惠农政策,将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以一卡通方式直接发放到农民手中。积极鼓励做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宣传,档案整理,资料汇总,面积上报,审核抽查,资金拨付,发放等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国家惠农政策,将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以一卡通方式直接发放到农民手中。积极鼓励做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宣传,档案整理,资料汇总,面积上报,审核抽查,资金拨付,发放等工作。				贯彻落实国家惠农政策,将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以一卡通方式直接发放到农民手中。积极鼓励做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宣传,档案整理,资料汇总,面积上报,审核抽查,资金拨付,发放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全市乡镇村	14个乡镇289个村7万余户	数量指标	涉及全市乡镇村	14个乡镇289个村7万余户
		质量指标	数据准确,程序规范	100%	质量指标	数据准确,程序	100%
		时效指标	按上级文件要求,及时将	及时	时效指标	按上级文件要求	及时
		成本指标	粮食补贴工作经费	5万元	成本指标	粮食补贴工作经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每亩补贴农户67元,	67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每亩补贴农	67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让农民更多了解农业支持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让农民更多了解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耕地地力条件,保障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耕地地力条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丽俊	联系电话:	18935434406	填报日期:	20230108161540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99,100		年度资金总额:	96.424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99,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6.4249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中央、省、市、县配套资金结合,建设高标准农田1.01万亩,包括农田水利工程,土壤改良工程,防护林工程,田间路工程等。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和省级农田建设项目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财农[2020]146号)精神,建设高标准农田。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意见》精神,确保到2022年,全面完成10亿亩高标准农田建设的目标任务,稳定保障1万亿斤以上粮食产能,为稳粮保供提供有力支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了实施方案,所涉乡村配合,农业农村局具体落实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制定了实施方案,市政府成立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领导小组,加大协调领导力度,建设期1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1.01万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01万亩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达到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验收标准	合格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建设期	1年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96.424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粮食产量,促进农民增收	促进农民增收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增施有机肥,提高土壤有机质含量,改善土壤环境,通过栽植防护林,改善项目区生态环境。	改善项目区生态环境。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项目实施,完善农田水利基础设施,改善土壤生态环境,保护和提高耕地综合生产能力,为可持续农业的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为可持续农业的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农民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刘鹏	联系电话:	7223304	填报日期:	20240228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农村户厕改造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7,0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2年农村户厕改造1800座					
立项依据		根据吕梁居办发[2022]1号吕梁市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吕梁市农村“厕所革命”实施方案》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推进农村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有效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上级改厕文件精神,出台我市实施方案,确保按时按要求完成改厕任务。					
项目实施计划		出台具体实施方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上级要求,确保工程符合标准				按照上级要求,确保工程符合标准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2022年实施改造的农村	1800座	数量指标	对2022年实施改	1800座
		质量指标	改造完成合格率	≥80%	质量指标	改造完成合格率	≥8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2022年实施农村户厕改造	708万元	成本指标	2022年实施农村	70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当年完成厕所革命整村推	≥80%	社会效益指标	当年完成厕所革	≥80%
		生态效益指标	当年完成整村推进行政村	≥85%	生态效益指标	当年完成整村推	≥8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村容村貌,提升农村	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村容村貌,	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质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农民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项目区农民满意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王金耀	联系电话:	0358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202164105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驻屠宰(无害化处理)企业官方兽医补助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5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动物防疫条例》,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对屠宰企业派驻官方兽医,实施全流程同步检疫。市农业农村局向大象农牧食品有限公司年屠宰4000万只肉鸡屠宰场和汾阳市明泰食品有限公司年屠宰100万头生猪屠宰场派驻官方兽医及检疫人员12人,向中农圣农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6000吨病死动物无害化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动物防疫条例》和汾农请(2023)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向屠宰(无害化处理)企业派驻官方兽医,实施全流程同步检疫,建立健全动物防疫体系,是切断动物疫病传播途径,维护动物及动物产品安全和公共卫生安全的重要制度安排。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动物防疫条例》要求向屠宰(无害化处理)企业派驻官方兽医14人,官方兽医按50/日下乡补助标准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及时向屠宰(无害化处理)企业派驻官方兽医,实施全流程同步检疫,建立健全动物防疫体系。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山西省动物防疫条例》要求及时向屠宰(无害化处理)企业派驻官方兽医,实施全流程同步检疫,建立健全动物防疫体系,加强对动物防疫活动的管理,维护动物及动物产品安全和公共卫生安全。			按照《山西省动物防疫条例》要求及时向屠宰(无害化处理)企业派驻官方兽医,实施全流程同步检疫,建立健全动物防疫体系,加强对动物防疫活动的管理,维护动物及动物产品安全和公共卫生安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向屠宰(无害化处理)企	14人	数量指标	向屠宰(无害化	14人
		质量指标	派驻的官方兽医具有良好	100%	质量指标	派驻的官方兽医	100%
		时效指标	按要求及时足量派驻	2023年	时效指标	按要求及时足量	2023年
		成本指标	下乡补助标准50元/天	25万元	成本指标	下乡补助标准50	2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向屠宰(无害化处理)企	减少经济损失70%	经济效益指标	向屠宰(无害化	减少经济损失70%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健全动物防疫体系,	实现率90%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健全动物防	实现率90%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动物疫情发生率,优	实现率90%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动物疫情发	实现率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 满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田武生	联系电话:	03587223304	填报日期:	20230202173811	